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一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13 年 4 月 25 日审议通过了本行及附属公司（“本集团”）2013 年第一季度报告（“一季度报告”）。出席会议应到董事 16 名，亲自出席董事 16 名。7 名监事以及部分高管列席会议。

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1.3 本行副董事长牛锡明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董事、副行长兼首席财务官于亚利女士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吴伟先生声明：保证一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基本情况

2.1 基本情况简介

股票简称	交通银行
股票代码	601328
上市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交通银行
股份代号	03328
上市证券交易所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董事会秘书
姓名	杜江龙
联系地址	上海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88 号
电话	021-58766688
传真	021-58798398
电子信箱	Investor@bankcomm.com

2.2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截至 2013 年 3 月 31 日，本集团按照中国会计准则要求编制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下：

(除另有标明外，人民币百万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 上年度期末增减(%)
资产总额	5,636,378	5,273,379	6.88
客户贷款	3,160,258	2,947,299	7.23
其中：公司贷款及垫款	2,534,069	2,345,777	8.03
个人贷款及垫款	626,189	601,522	4.10
减值贷款	30,737	26,995	13.86
负债总额	5,236,151	4,891,932	7.04
客户存款	3,921,783	3,728,412	5.19
其中：公司活期存款	1,261,732	1,254,248	0.60
公司定期存款	1,360,797	1,269,520	7.19
个人活期存款	465,888	444,369	4.84
个人定期存款	829,373	755,294	9.81
拆入资金	265,511	204,197	30.03
贷款损失准备	71,337	67,671	5.42
股东权益(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398,477	379,918	4.89
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元)	5.37	5.12	4.88
	报告期	上年同期	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	42,187	36,515	15.53
利润总额	22,883	20,494	11.66
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17,706	15,877	11.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¹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	17,671	15,871	11.34
每股收益 ² (加权平均，元)	0.24	0.26	(7.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² (年化，%)	18.22	22.70	减少 4.48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¹ (年化，%)	18.18	22.69	减少 4.51 个百分点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74	43,667	(73.4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16	0.71	(77.4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 末增减(百分点)
平均资产回报率 ³ (年率)	1.30	1.18	0.12
净利差	2.40	2.43	(0.03)
净利息收益率	2.57	2.59	(0.02)
成本收入比 ⁴	21.59	29.71	(8.12)

减值贷款率 ⁵	0.97	0.92	0.05
拨备覆盖率 ⁶	232.09	250.68	(18.59)
不良贷款率 ⁷	0.97	0.92	0.05
资本充足率	13.67	14.07	(0.40)
核心资本充足率	10.97	11.24	(0.27)

注:

- 1、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要求计算。
- 2、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要求计算。本集团不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 3、根据当期年度化净利润除以报告期初与期末资产总额的平均值计算。
- 4、根据业务及管理费除以营业收入扣除其他业务成本后的净额计算。
- 5、根据报告期末减值贷款余额除以拨备前贷款余额计算。
- 6、根据报告期末拨备余额除以减值贷款余额计算。
- 7、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管口径计算。

2.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3年1至3月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产生的损益	1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6
其他应扣除的营业外收支净额	40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	(1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5

2.4 中国会计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财务信息差异

本集团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及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的20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的净利润和于2013年3月31日的股东权益无差异。

2.5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截至2013年3月31日,本行股东数量总共为398,831户,其中A股356,104户,H股42,727户。根据本行备置于本行股份过户登记处的股东名册,本行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和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列表如下:

2.5.1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	股份质押或冻结数 ¹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国家	26.53	19,702,693,828	无
2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²	境外法人	20.06	14,899,308,277	未知
3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³	境外法人	18.70	13,886,417,698	无
4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⁴	国家	4.42	3,283,069,006	未知
5	首都机场集团公司	国有法人	1.68	1,246,591,087	未知
6	上海海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9	808,145,417	未知
7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传统 - 高利率保单产品	其他内资	0.95	705,385,012	未知
8	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	国有法人	0.89	663,941,711	未知
9	云南红塔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9	658,467,013	未知
10	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7	571,078,169	未知

注：

1.除有标明外，本行未知上述股东的股份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亦未知上述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2.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是以代理人身份代表截至2013年3月31日在该公司开户登记的所有机构和个人投资者持有本行H股股份合计数。（下同）

3.根据本行备置于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的股东名册所载，截至2013年3月31日，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汇丰银行”）持有H股股份为13,886,417,698股。根据汇丰控股（HSBC Holdings plc）向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报备的披露权益表格，截至2013年3月31日，汇丰银行实益持有本行H股14,135,636,613股，占本行总股本的19.03%。汇丰银行被视为实益拥有H股的股份权益情况详见本节“主要股东及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第二和第三分部的规定须予披露权益或淡仓的人士”。（下同）

4.根据本行的股东名册所载，截至2013年3月31日，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社保基金”）分别持有本行A股、H股股份1,877,513,451股和1,405,555,555股，占本行总股本的4.42%。根据社保基金向本行提供的资料，截至2013年3月31日，社保基金还持有本行H股7,027,777,777股，占本行总股本的9.46%，现已全部登记在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名下。截至2013年3月31日，社保基金共持有本行A+H股10,310,846,783股，占本行总股本的13.88%。（下同）

2.5.2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	占无限售股本比例 (%)	股份类型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17,172,353,048	25.36	A+H 股
2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4,899,308,277	22.00	H 股
3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13,886,417,698	20.51	H 股
4	首都机场集团公司	1,246,591,087	1.84	A 股
5	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571,078,169	0.84	A 股
6	云南红塔集团有限公司	438,686,794	0.65	A 股
7	上海海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68,584,978	0.54	A 股
8	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63,956,733	0.54	A 股
9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	310,678,434	0.46	A 股
10	大庆石油管理局	294,936,165	0.44	A 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本行未知上述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 本行前十名股东与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除名称一致外, 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2.5.3 主要股东及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第二和第三分部的规定须予披露权益或淡仓的人士

截至 2013 年 3 月 31 日, 就本行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所知, 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所备存的登记册所记录, 主要股东及其它人士 (不包括本行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 拥有本行的股份及相关股份的权益及淡仓如下:

主要股东名称	身份	A 股数目	权益性质 ¹	约占全部已发行 A 股百分比 (%)	约占全部已发行股份百分比 (%)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实益拥有人	15,148,693,829 ²	好仓	38.59	20.40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实益拥有人	1,877,513,451	好仓	4.78	2.53
主要股东名称	身份	H 股数目	权益性质 ¹	约占全部已发行 H 股百分比 (%)	约占全部已发行股份百分比 (%)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实益拥有人	8,433,333,332	好仓	24.09	11.36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实益拥有人	4,553,999,999 ²	好仓	13.01	6.13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实益拥有人	14,135,636,613	好仓	40.37	19.03
	受控制企业权益 ³	2,674,232	好仓	0.01	0.004
	合计:	14,138,310,845		40.38	19.04
HSBC Finance (Netherlands)	受控制企业权益 ⁴	14,138,310,845	好仓	40.38	19.04
HSBC Bank plc	实益拥有人	9,012,000	好仓	0.03	0.01
	受控制企业权益 ⁵	63,250	好仓	0.0002	0.0001
	合计	9,075,250		0.03	0.01
HSBC Holdings plc	受控制企业权益 ⁶	14,147,386,095	好仓	40.41	19.05

注:

1.非透过股本衍生工具持有的好仓。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财政部”)向本行提供的资料,截至2013年3月31日,财政部持有本行H股股份4,553,999,999股,占本行总股本的6.13%;持有本行A股股份15,148,693,829股,占本行总股本的20.40%。

3.汇丰银行持有恒生银行有限公司62.14%的权益,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汇丰银行被视为拥有恒生银行有限公司持有本行H股的权益。

恒生银行有限公司被视为拥有其全资附属公司持有的2,674,232股H股之权益。该2,674,232股H股为Hang Seng Bank Trustee International Limited所直接持有的2,581,887股H股及Hang Seng Bank (Trustee) Limited所直接持有的92,345股H股的总和。

4.HSBC Asia Holdings BV全资持有汇丰银行,HSBC Asia Holdings BV为HSBC Asia Holdings (UK) Limited所全资持有,HSBC Asia Holdings (UK) Limited则为HSBC Holdings BV所全资持有,而HSBC Holdings BV为HSBC Finance (Netherlands)所全资持有。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HSBC Asia Holdings BV,HSBC Asia Holdings (UK) Limited,HSBC Holdings BV及HSBC Finance (Netherlands)均各自被视为拥有汇丰银行持有的14,138,310,845股H股之权益。

5.HSBC Trustee (C.I.) Limited 持有 63,250 股 H 股。HSBC Trustee (C.I.) Limited 为 HSBC Private Bank (C.I.) Limited 所全资持有, HSBC Private Bank (C.I.) Limited 则为 HSBC Private Banking Holdings (Suisse) SA 所全资持有, HSBC Private Banking Holdings (Suisse) SA 则为 HSBC Europe (Netherlands) BV 所全资持有, 而 HSBC Bank plc 持有 HSBC Europe (Netherlands) BV 94.90% 的权益。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 HSBC Private Bank (C.I.) Limited, HSBC Private Banking Holdings (Suisse) SA, HSBC Europe (Netherlands) BV, HSBC Bank plc 均各自被视为拥有 HSBC Trustee (C.I.) Limited 持有的 63,250 股 H 股之权益。

6.HSBC Holdings plc 全资持有 HSBC Finance (Netherlands) 及 HSBC Bank plc。根据注 3、注 4、注 5 及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 HSBC Holdings plc 被视为拥有汇丰银行持有的 14,138,310,845 股 H 股之权益及 HSBC Bank plc 持有的 9,075,250 股 H 股之权益。

除上述披露外, 于 2013 年 3 月 31 日, 在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备存的登记册中, 并无任何其他人士 (不包括本行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 或公司在本行的股份或相关股份中持有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第二、三分部须向本行及香港联交所作出披露的权益或淡仓。

§3 重要事项

3.1 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四部分“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章节。

3.2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行董事会于2012年3月15日通过了关于建议非公开发行新A股及新H股的议案, 相关议案已于2012年5月9日召开之本行临时股东大会上获股东审议批准。经相关监管机构核准, 截至2012年8月24日, 本行已完成上述非公开发行新A股及新H股。该等发行完成后, 本行已发行总股本增加至74,262,726,645股, 其中A股39,250,864,015股, H股35,011,862,630股。有关详情, 请参见本行分别于2012年8月25日和8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以及2012年8月24日和8月26日于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 (www.hkexnews.hk) 发布的相关公告。

根据此次定向增发协议，参与认购本次发行 A 股股票的股东包括财政部、社保基金、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上海海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国烟草总公司浙江省公司及云南红塔集团有限公司，承诺自认购的本次发行的 A 股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

截至本报告期末，上述股东严格遵守并履行上述承诺事项。

3.3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经本行 2013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本行 201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742.63 亿股为基数，向本公司 2012 年度股利分配股权登记日在册的 A 股股东和 H 股股东，每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 0.24 元（税前），共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 178.23 亿元。

以上分配方案将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3.5 持有其他公司股权情况

3.5.1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除另有标明外, 人民币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	期末账面价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600068	葛洲坝	134,382,615.19	1.42	249,217,500.00	-	(21,271,136.9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抵债取得
02236	惠生工程	68,867,350.88	0.84	100,381,502.37	47,610,105.52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投资取得
000979	中弘股份	7,719,612.88	1.08	87,132,000.00	-	(10,978,544.9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抵债取得
600094	大名城	47,416,257.98	0.73	61,520,245.95	-	(14,485,478.2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抵债取得
00067	旭光新材料	115,108,932.77	0.79	59,699,353.33	-	(176,054.8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投资取得
01798	大唐新能源	89,315,468.00	1.88	55,407,025.85	12,184,378.00	39,834,396.8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投资取得
V	Visa Inc.	6,233,342.16	-	24,769,413.44	-	2,624,947.0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投资取得
00658	中国高速传动	54,100,981.90	0.59	23,894,036.53	-	4,302,994.5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投资取得
600757	长江传媒	22,323,689.58	0.31	22,008,862.40	-	2,177,353.2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抵债取得
600155	*ST 宝硕	19,553,203.74	0.72	10,974,000.00	-	1,480,438.3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抵债取得
	其他	25,249,380.93		25,469,343.17	11,697,857.01	7,937,046.00		
	合计	590,270,836.01		720,473,283.04	71,492,340.53	11,445,961.11		

注:

1.本表为本集团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核算的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2.报告期损益指该项投资对本集团报告期合并净利润的影响。

3.5.2 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除另有标明外,人民币元)

所持对象名称	初始投资金额	持有数量(股)	占该公 司股 权比 例 (%)	期末账面价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 有者权益 变动	会计核算 科目	股份来源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89,500,000.00	101,340,337	10.00	489,500,000.00	38,002,626.25	-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取得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146,250,000.00	112,500,000	3.90	146,250,000.00	-	-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取得
中国航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不适用	10.00	120,000,000.00	-	-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取得
西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300,000,000	20.00	304,398,181.50	2,257,159.20	-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取得
陕西煤业化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不适用	10.00	100,000,000.00	-	-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取得
合计	1,155,750,000.00			1,160,148,181.50	40,259,785.45	-		

3.5.3 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除另有标明外,人民币元)

	期初股份数量(股)	报告期买入/(卖出) 股份数量(股)	期末股份数量(股)	使用的资金数量	产生的投资收益
买入	8,000	26,000	34,000	146,167.00	-
卖出	186,834,730	(93,122,730)	93,712,000	-	62,355,352.51

注:上表所述股份变动情况除本行处置经营过程中取得的抵债股权外,其余均为本行控股附属公司买卖上市公司股份所致。

3.6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本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阅了本集团采纳的会计准则及惯例,并探讨内部监控及财务报告等事宜,包括审阅一季度报告。

3.7 本行员工数量、结构及薪酬政策

3.7.1 员工数量及结构

截至2013年3月末,境内行从业人员95,488人,比年初增加了1.07%。海外行当地员工1,777人,境内外共计97,265人。

境内行高级技术职称的员工641人,占比为0.67%;中级技术职称的员工23,070人,占比为24.16%;初级技术职称的员工21,224人,占比为22.23%。

境内行员工平均年龄34岁,其中30岁以下41,254人,占比为43.20%;30岁至40岁27,556人,占比为28.86%;40岁至50岁19,312人,占比为20.22%;50岁以上7,366人,占比为7.71%。

境内行从业人员教育程度见下表:

教育程度	人数	占比(%)
研究生及以上学历	6,591	6.90
本科生	58,632	61.40
大专	25,270	26.47
中专及以下	4,995	5.23
合计	95,488	100.00

3.7.2 薪酬与绩效管理

本行薪酬体系以职位体系为基础，突出稳健原则，强化自我约束，强调职位稳定性和激励有效性的协调平衡，实现职位价值与绩效价值的有机统一。通过制定完善总行部门、省直分行和海外机构经营班子、管理人员和员工的考核办法，强化战略传导，突出核心指标，加大管理人员与所在单位的挂钩力度，充分发挥绩效管理的引导作用，持续优化绩效管理基本框架。

3.8 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姓名	职务	股份类别	年初持股数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本期减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张冀湘	非执行董事	A股	37,980	-	-	37,980	-
杨东平	首席风险官	A股	94,820	-	-	94,820	-

除上述披露者外，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不存在持有本行股份情况。

3.9 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变动情况

2013年3月，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聘任朱鹤新先生为本行副行长，聘任伍兆安先生为本行高级管理层成员及交行-汇丰战略合作顾问。朱鹤新先生的副行长任职资格，尚待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银监会”）核准。

§4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3年一季度，世界经济仍处在深度调整之中，复苏比较缓慢；中国经济整体运行平稳，但增速有所回落。面对国际、国内复杂经济形势，本集团积极妥善应对，各项业务开局良好。

4.1 集团主要业务回顾

4.1.1 公司金融业务

报告期末，本集团对公存款余额达人民币 26,225.29 亿元，较年初增长 3.91%；对公贷款余额达人民币 25,340.69 亿元，较年初增长 8.03%；对公总客户数较年初增长 2.74%，对公中高端财富管理客户同比增长 15.50%。

开展“蕴通财富伴您同行”路演活动，深化与能源、商贸、文化、大型电商等行业系统性客户合作领域；成功办理首笔境内非金融机构境外人民币发债资金回流业务和首单深交所约定式回购融资业务；推出“银企互联互通平台”等对公网银服务系统；围绕“一圈一链一园”开展中小微企业营销，紧抓重点商圈，对接小企业供应链业务，加强与高科技等园区合作，报告期末，中小微企业贷款余额达人民币 11,844.42 亿元，较年初增长 6.44%，余额占比较年初提高 0.51 个百分点；电子供应链系统应用持续提升，在汽车、电力、电信、煤炭、家电等重点行业优质企业中全面介入产业链结算；现金管理业务不断完善，上线客户数较上年末增长近 30%，推出收支管控、SWIFTnet 银企直通车等多项现金管理新功能；报告期内，境内行国际结算量达 1,384.77 亿美元，同比增长 30.68%；实现投行业务收入人民币 22.00 亿元，同比增长 15.79%，主承销债务融资工具 36 支，主承销金融人民币 566.30 亿元，同比增长 29.93%；打造国际托管网络，交银资产托管中心（香港）于 3 月 28 日正式挂牌成立，报告期末，资产托管规模达人民币 18,453.48 亿元，较年初增长 22.78%，其中养老金规模达人民币 5,693.88 亿元。

4.1.2 个人金融业务

报告期末，本集团个人存款余额达人民币 12,952.61 亿元，较年初增长 7.97%；个人贷款余额达人民币 6,261.89 亿元，较年初增长 4.10%。境内管理的个人金融资产（AUM）达人民币 18,047.63 亿元，较年初增长 5.28%。

推出全新“沃德财富”品牌形象，演绎“财富为您规划，人生如您所

愿”全新品牌理念，达标沃德客户较年初增长6.30%；加快打造私人银行跨境综合财富管理服务，“健康养生”增值服务特色进一步显现，私人银行客户较年初增长11.16%。深化公私业务联动，继续拓展汽车供应链金融项下的个人汽车消费贷款业务，挖掘存量客户需求，着力在代发工资客户、品牌客户中批量挖掘消费信贷客户。推动卡业务发展，通过本行网站和合作伙伴的网站实现信用卡网络发卡。报告期内，太平洋借记卡累计消费额达1,470.34亿元，同比增幅为57.23%；信用卡在册卡量达2,819万张，较年初净增116万张；累计消费额达人民币1,659亿元，同比增长47%。

4.1.3资金业务

报告期末，本集团资金业务条线实现净利息收入66.78亿元，同比增长46.83%。其中，存放、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利息收入同比增长6.65%，证券投资利息收入同比增长11.31%，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和拆入款项利息支出则同比下降19.65%。

不断深化同业机构合作，携手汇丰银行实现我国首批 QFII 股指期货投资；报告期内，人民币货币市场累计交易量达 3.09 万亿元，外币货币市场累计交易量达 837.55 亿美元；证券投资平均余额达人民币 8,885.54 亿元，同比增长 12.15%，证券投资收益率保持 3.62% 的较好水平；成功开展上海黄金交易所黄金询价远期交易业务，报告期内，黄金 T+D 交易量达人民币 146.61 亿元，同比增长 34.38%；黄金自营累计交易量达 76.01 吨，同比增长 43.96%。

4.1.4“三位一体”渠道建设

本集团“人工网点、电子银行、客户经理”融合发展的“三位一体”经营模式持续推进。报告期末，集团网均存款达人民币14.26亿元，较年初增长5.40%；年化人均利润达人民币72.82万元，同比增长6.88%。

人工网点渠道建设着力提升机构布局和综合产能，报告期末，境内银行机构营业网点合计达2,695家，较年初减少6家，其中，新开业6家，整合低产网点12家；地市级城市机构覆盖率较年初提升0.12个百分点至60.78%。

电子银行渠道持续完善，报告期末，电子银行业务整体分流率达到75.72%，比年初增长2.55个百分点。自助设备总数超过2.1万台，自助银行总数超过1.1万个；网上银行全新推出“薪金宝”产品，为企业客户提供跨行代发工资服务，为企业员工提供电子工资单查询等服务，并为私人银行客户群体打造量身定制的专享网上银行服务渠道，企业与个人网上银行交易笔数同比增幅分别为51.56%和56.94%；手机银行交易量达到人民币2,139.74亿元，同比增长154.58%；在交博汇“一轴四馆”的基础上建成交博汇航运中心，为航运企业及其上下游客户提供在线下单支付和跨行网上支付服务，为建成航运供应链迈出实质性的第一步；整合各渠道的网上支付功能，为客户提供覆盖交行和他行客户的B2C、B2B一体化在线支付服务，报告期末，电子支付商户数已逾万户。

客户经理人数进一步增加，报告期末，境内分行客户经理总数达19,134人，较上年末增长127人。

4.1.5 国际化与综合化经营

(1) 国际化战略

报告期末，本集团境外银行机构资产总额达人民币4,999.13亿元，较年初增长23.54%，占集团总资产比重较年初提高1.20个百分点至8.87%；境外银行机构实现净利润人民币8.49亿元，同比增长35.41%，占集团净利润比重同比提高0.84个百分点至4.79%。

报告期内，本行新增代理行17个，代理行总计达1,582家，累计已为97家境外参加银行开设了148个人民币同业往来账户；推动境内外联动，办理境内外联动业务量193.92亿美元，同比增长85.72%；积极参与前海地区跨境人民币贷款、台湾地区个人人民币跨境汇款等试点，境内机构跨境人民币业务发生量达人民币1,011.59亿元，同比增长77.58%；境外机构跨境人民币业务发生量达人民币727.31亿元，同比增长63.14%；离岸资产规模达129.22亿美元，较年初增长22.95%。

(2) 综合化经营

报告期末，本集团控股子公司（不含英国子行）资产总额达人民

币1,083.08亿元，较年初增长18.25%，占集团总资产比重较年初提高0.18个百分点至1.92%；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人民币4.88亿元，同比增长36.31%，占集团净利润比重同比提高0.51个百分点至2.76%。

交银国信报告期末存续信托规模突破人民币2千亿元大关，较年初增长29.47%，信托赔付率和自营资产不良率持续保持双零；交银租赁报告期末租赁资产余额达人民币792亿元，较年初增长14%；交银施罗德与本行合作基金“快溢通”自动信用卡还款业务，为客户带来智能理财投资、溢出增值、自动赎回信用卡还款的理财新体验；交银康联报告期内北京分公司、徐州支公司先后开业，与集团合作的“交银安贷”保障计划已为人民币27.7亿元贷款提供了风险保障；交银国际实现经纪佣金及股票融资收入1.41亿港元，同比增长26.38%；交银保险积极拓展香港市场的工程机器险和专业责任险等优质险种。

4.2 财务报表分析

4.2.1 利润表主要项目分析

1. 利润表主要项目分析

(1) 利润总额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利润总额为人民币228.83亿元，同比增加人民币23.89亿元，增幅11.66%。利润总额主要来源于利息净收入和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所示期间的利润总额的部分资料：

(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2013年	2012年
利息净收入	32,031	28,81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6,934	5,595
资产减值损失	(5,284)	(3,921)
利润总额	22,883	20,494

(2) 利息净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利息净收入人民币320.31亿元，同比增加人民币32.18亿元，在营业收入中的占比为75.93%，是本集团业务收入的主要组成部分。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所示期间的生息资产和计息负债的平均每日结余、相关利息收入和支出以及年化平均收益率或年化平均成本率：

(除另有标明外，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2013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截至 2012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平均结余	利息收支	年化平均收益(成本)率(%)	平均结余	利息收支	年化平均收益(成本)率(%)
资产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789,548	3,072	1.56	697,019	2,714	1.56
存放、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401,583	3,256	3.24	309,525	3,053	3.95
客户贷款及应收款项	3,047,763	46,848	6.15	2,644,646	45,049	6.81
其中：						
公司贷款及应收款项	2,376,765	35,808	6.03	2,062,484	34,225	6.64
个人贷款	592,592	10,111	6.82	475,047	8,369	7.05
贴现	78,406	929	4.74	107,115	2,455	9.17
证券投资	888,554	8,038	3.62	792,258	7,221	3.65
生息资产	4,978,894 ³	60,167 ³	4.83	4,374,693 ³	57,355 ³	5.24
非生息资产	193,240			186,418		
资产总额	5,172,134 ³			4,561,111 ³		
负债及股东权益						
客户存款	3,656,223	18,951	2.07	3,119,528	16,676	2.14
其中：公司存款	2,444,484	12,723	2.08	2,141,238	11,684	2.18
个人存款	1,211,739	6,228	2.06	978,290	4,992	2.0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和拆入款项	1,032,424	9,342	3.62	1,007,935	11,627	4.61
应付债券及其他	93,405	890	3.81	94,360	921	3.90
计息负债	4,633,498 ³	28,136 ³	2.43	4,153,068 ³	28,542 ³	2.75
股东权益及非计息负债	538,636			408,043		
负债及股东权益合计	5,172,134 ³			4,561,111 ³		
利息净收入		32,031			28,813	
净利差 ¹			2.40 ³			2.49 ³
净利息收益率 ²			2.57 ³			2.63 ³
净利差 ¹			2.47 ⁴			2.56 ⁴
净利息收益率 ²			2.64 ⁴			2.70 ⁴

注：1.指平均生息资产总额的年化平均收益率与平均计息负债总额的年化平均成本率间的差额。

2.指年化利息净收入与平均生息资产总额的比率。

3.剔除代理客户理财产品的影响。

4.剔除代理客户理财产品的影响，并考虑国债投资利息收入免税因素。

报告期内，本集团利息净收入同比增长 11.17%，但受 2012 年两次降息政策的后续影响，净利差和净利息收益率分别为 2.40% 和 2.57%，同比分别下降 9 个基点和 6 个基点。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因金额和利率变动而引起的变化。金额和利率变动的计算基准是所示期间内平均结余的变化以及有关生息资产和计息负债的利率变化。

(人民币百万元)

	2013年1-3月与2012年1-3月的比较		
	增加 / (减少) 由于		
	金额	利率	净增加 / (减少)
生息资产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58	-	358
存放、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909	(706)	203
客户贷款及应收款项	6,863	(5,064)	1,799
证券投资	879	(62)	817
利息收入变化	9,009	(5,832)	3,177
计息负债			
客户存款	2,871	(596)	2,27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和拆入款项	282	(2,567)	(2,285)
应付债券及其他	(9)	(22)	(31)
利息支出变化	3,144	(3,185)	(41)
利息净收入变化	5,865	(2,647)	3,218

报告期内，本集团利息净收入同比增加人民币 32.18 亿元，其中，各项资产负债平均余额变动带动利息净收入增加人民币 58.65 亿元，平均收益率和平均成本率变动带动利息净收入减少人民币 26.47 亿元。

(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人民币 69.34 亿元，同比增加人民币 13.39 亿元，增幅 23.93%；在营业收入中的占比为 16.44%，同比上升 1.12 个百分点。银行卡、担保承诺和投资银行业务是本集团中间业务的主要增长点。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所示期间的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的组成结构：

(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2013 年	2012 年
支付结算	636	779
银行卡	2,142	1,748
投资银行	2,200	1,900
担保承诺	859	533
管理类	1,258	857
代理类	535	392
其他	105	14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合计	7,735	6,353
减：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801)	(75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6,934	5,595

(4) 业务成本

本集团持续加强成本管理。报告期内，本集团业务及管理费为人民币 86.48 亿元，同比增加人民币 4.86 亿元，增幅 5.95%；本集团成本收入比为 21.59%，同比下降 1.48 个百分点，运营效率进一步提高。

(5) 资产减值损失

本集团资产减值损失包括其他应收款、拆出资金、发放贷款和垫款、长期股权投资、抵债资产、债券投资等提取减值准备的支出。

报告期内，本集团贷款减值损失为人民币 51.13 亿元，同比增加人民币 13.06 亿元。其中：(1) 组合拨备支出为人民币 31.34 亿元，同比减少人民币 2.97 亿元，组合拨备率较年初下降 0.03 个百分点至 1.86%；(2) 逐笔拨备支出为人民币 19.79 亿元，同比增加人民币 16.03 亿元，主要由于报告期内减值贷款有所上升。报告期内，信贷成本率为 0.65%，同比上升 0.09 个百分点。

(6) 所得税

报告期内，本集团所得税支出为人民币 51.33 亿元，同比增加人民币 5.44 亿元，增幅 11.85%。实际税率为 22.43%，低于 25% 的法定税率，主要是由于本集团持有的中国国债利息收入按税法规定为免税收益。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所示期间的当期所得税费用及递延所得税费用的明细：

(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2013年	2012年
当期所得税费用/(收益)	4,337	4,549
递延所得税费用/(收益)	796	40

4.2.2 资产负债表主要项目分析

(1) 资产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56,363.78 亿元，比年初增加人民币 3,629.99 亿元，增幅 6.88%。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所示日期资产总额中主要组成部分的余额（拨备后）及其占比情况：

(除另有标明外，人民币百万元)

	2013年3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发放贷款和垫款	3,088,921	54.80	2,879,628	54.6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852,057	15.12	816,846	15.49
持有至到期投资	640,977	11.37	598,615	11.3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50,249	4.44	194,854	3.70
资产总额	5,636,378		5,273,379	

① 客户贷款

报告期内，本集团合理把握信贷投放总量、投向和节奏，贷款实现均衡平稳增长。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客户贷款余额为人民币 31,602.58 亿元，比年初增加人民币 2,129.59 亿元，增幅 7.23%。其中，境内银行机构人民币贷款较年初增加人民币 1,156.98 亿元，增幅 4.50%。

行业集中度

报告期内，本集团积极支持产业结构升级和实体经济发展，大力推动业务结构优化。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所示日期客户贷款按行业分布的情况：

(除另有标明外，人民币百万元)

	2013年3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采矿业	78,328	2.48	72,000	2.44
制造业				
- 石油化工	116,739	3.69	113,677	3.86
- 电子	59,768	1.89	53,813	1.83
- 钢铁	45,277	1.43	45,739	1.55
- 机械	109,712	3.47	106,908	3.63
- 纺织及服装	41,100	1.30	38,758	1.32
- 其他制造业	234,378	7.42	225,276	7.64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39,618	4.42	132,394	4.49
建筑业	100,100	3.17	93,246	3.16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77,281	11.94	363,797	12.34
电信、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9,798	0.31	10,080	0.34
批发和零售业	481,642	15.24	389,695	13.22
住宿和餐饮业	24,832	0.79	23,358	0.79
金融业	24,758	0.78	23,471	0.80
房地产业	186,598	5.90	179,862	6.10
服务业	196,552	6.22	184,211	6.25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45,310	4.60	137,343	4.66
科教文卫	41,551	1.31	37,596	1.28
其他	54,126	1.72	49,784	1.69
贴现	66,601	2.11	64,769	2.20
公司贷款总额	2,534,069	80.19	2,345,777	79.59
个人贷款	626,189	19.81	601,522	20.41
贷款和垫款总额	3,160,258	100.00	2,947,299	100.00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公司贷款余额为人民币 25,340.69 亿元，较年初增加人民币 1,882.92 亿元，增幅 8.03%。其中，贷款分布最多的四个行业是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以及服务业，占全部公司贷款的 65.60%。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个人贷款余额为人民币 6,261.89 亿元，较年初增加人民币 246.67 亿元，增幅 4.10%，在客户贷款中的占比较上年末下降 0.60 个百分点至 19.81%。

借款人集中度

报告期末，本集团对最大单一客户的贷款总额占集团资本净额的 1.63%，对最大十家客户的贷款总额占集团资本净额的 14.74%，均符

合监管要求。

下表列示了在所示日期本集团向十大借款人提供的贷款余额：

(除另有标明外，人民币百万元)

	2013年3月31日		
	行业类型	贷款余额	占贷款总额比例 (%)
客户A	批发和零售业	7,782	0.25
客户B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7,767	0.25
客户C	批发和零售业	7,758	0.25
客户D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7,722	0.24
客户E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7,380	0.23
客户F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7,183	0.23
客户G	制造业——其他制造业	6,466	0.20
客户H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6,326	0.20
客户I	房地产业	6,000	0.19
客户J	批发和零售业	5,821	0.18
十大客户合计		70,205	2.22

地域集中度

本集团贷款主要集中在长江三角洲、环渤海经济圈和珠江三角洲地区。截至报告期末，上述三个地区贷款余额占比分别为32.47%、20.71%和7.91%，三个地区贷款余额分别比年初增长6.50%、3.02%和4.13%。

贷款质量

截至报告期末，减值贷款率为0.97%，比年初上升0.05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达到232.09%，比年初下降18.59个百分点。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所示日期的减值贷款和逾期90天以上贷款的部分资料：

(除另有标明外，人民币百万元)

	2013年3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减值贷款	30,737	26,995
逾期90天以上的贷款	25,628	20,452
减值贷款占贷款余额的百分比 (%)	0.97	0.92

贷款客户结构

根据内部评级结果，截至报告期末，境内银行机构公司客户内部评级1-8级客户贷款占比为93.51%，较年初下降0.26个百分点；9-12级客户贷款占比2.98%，较年初下降0.26个百分点；违约级客户贷款占比0.96%，较年初上升0.01个百分点。

② 证券投资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证券投资净额为人民币9,215.19亿元，比年初增加人民币430.74亿元，增幅4.90%；证券投资总体收益率达到3.62%的较好水平。

(2) 负债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负债总额为人民币52,361.51亿元，比年初增加人民币3,442.19亿元，增幅7.04%。其中，客户存款比年初增加人民币1,933.71亿元，在负债总额中的占比为74.90%，比年初下降1.32个百分点；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和拆入资金较年初增加人民币1,534.33亿元，在负债总额中的占比为20.37%，比年初上升1.70个百分点。

客户存款

客户存款是本集团最主要的资金来源。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客户存款余额为人民币39,217.83亿元，比年初增加人民币1,933.71亿元，增幅5.19%。从本集团客户结构上看，公司存款占比为66.87%，比年初下降0.82个百分点；个人存款占比为33.03%，比年初上升0.85个百分点。从期限结构上看，活期存款占比为44.05%，比年初下降1.51个百分点；定期存款占比为55.85%，比年初上升1.54个百分点。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所示日期的公司存款和个人存款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

	2013年3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公司存款	2,622,529	2,523,768
其中：公司活期存款	1,261,732	1,254,248
公司定期存款	1,360,797	1,269,520
个人存款	1,295,261	1,199,663
其中：个人活期存款	465,888	444,369
个人定期存款	829,373	755,294

4.2.3 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分析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人民币2,463.83亿元，比年初净减少人民币252.15亿元。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为净流入人民币115.74亿元，同比少流入人民币320.93亿元，主要是由于法定存款准备金、存放和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的净增加额同比有所增加。。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为净流出人民币415.82亿元，同比多流出人民币180.51亿元。主要是证券投资相关活动导致的现金流出额同比有所增加。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为净流入人民币52.02亿元，同比多流入人民币100.61亿元，主要是发行债券带来的现金流入同比有所增加。

4.2.4 分部情况

(1) 按地区划分的分部经营业绩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所示期间各个地区分部的利润总额和对外交易收入：

(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2013年		2012年	
	利润总额	对外交易收入 ¹	利润总额	对外交易收入 ¹
华北 ²	3,219	9,664	2,785	9,306
东北 ³	769	2,902	598	2,631
华东 ⁴	6,690	23,442	7,439	22,625
华中及华南 ⁵	4,013	11,408	3,564	10,345
西部 ⁶	2,386	5,582	1,497	4,712
海外 ⁷	1,254	2,487	796	2,189
总部	4,552	16,686	3,815	14,689
总计 ⁸	22,883	72,171	20,494	66,497

注：

1.包括利息收入、手续费及佣金收入、投资收益/(损失)、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汇兑收益/(损失)、保险业务收入、其他业务收入。

2.包括北京市、天津市、河北省、山西省及内蒙古自治区。(下同)

3.包括辽宁省、吉林省及黑龙江省。(下同)

4.包括上海市(除总部)、江苏省、浙江省、安徽省、福建省、江西省及山东省。(下同)

5.包括河南省、湖南省、湖北省、广东省、广西壮族自治区及海南省。(下同)

6.包括重庆市、四川省、贵州省、云南省、西藏自治区、陕西省、甘肃省、青海省、宁夏回族自治区及新疆自治区。(下同)

7.包括香港、纽约、新加坡、首尔、东京、法兰克福、澳门、胡志明市、旧金山、悉尼和台北分行，交通银行(英国)有限公司及其他海外附属公司。(下同)

8.含少数股东损益。

(2) 按地区划分的分部存贷款情况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所示日期按地区划分的存款余额和贷款余额：

(人民币百万元)

	2013年3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存款余额	贷款余额	存款余额	贷款余额
华北	642,874	508,754	641,369	494,469
东北	251,881	158,547	247,009	152,696
华东 ^注	1,522,713	1,200,814	1,456,617	1,129,986
华中及华南	842,040	580,754	790,006	552,547
西部	416,988	301,134	369,334	279,751
海外	243,678	280,039	222,233	215,673
总部	1,609	130,216	1,844	122,177
总计	3,921,783	3,160,258	3,728,412	2,947,299

注：不含总部。

(3) 按业务板块划分的分部经营业绩

本集团的业务主要分成四类：公司金融业务、个人金融业务、资金业务和其他业务。本集团公司金融业务是利润的最主要来源，公司金融业务利息净收入占比达到 54.80%。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所示期间按业务板块划分的利息净收入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2013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公司金融业务	个人金融业务	资金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利息净收入	17,552	7,456	6,678	345	32,031
- 外部利息净收入/(支出)	16,405	5,829	9,623	174	32,031
- 内部利息净收入/(支出)	1,147	1,627	(2,945)	171	-

4.3 风险管理

4.3.1 信用风险管理

报告期内,全行信贷行业结构在合理区间内运行。“两高一剩”行业限额管理持续加强,余额占比实现双降。房地产坚持总量控制和名单管理。持续推进信贷业务转型发展,加大资源能源、民生、消费等重点领域的信贷支持,积极把握城镇化与新农村建设、海洋经济等领域的发展机遇,贷款运行总体平稳。

报告期内，本行落实资产质量管控的“一把手责任制”，从组织领导、资源配置、激励惩罚、外部支持等方面，构建起资产质量管控的强大保障。继续加强重点领域管控，持续跟踪政策变化对融资平台、房地产、产能过剩行业贷款的影响，建立风险排查长效机制。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加强零售信贷风险管控。不断深化工具应用，加快贷前集中风险核查项目建设，完善个贷贷后监控系统和小企业贷后监控系统功能，从小企业关联关系信息入手，更好地发现和防控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全面推进各项清收保全工作。对全行重大不良资产项目进行梳理，逐项逐户逐笔制定年度清收方案，确定时间节点和工作目标，并逐月回顾，确保方案按进度落实。前移保全工作关口，加快潜在风险客户化解，以现金清收为主要手段，以风险加固为重要措施，充分发挥保全工作的积极作用。

截至 2013 年 3 月末，本集团按中国银行业监管口径划分的贷款五级分类情况如下：

(除另有标明外，人民币百万元)

五级分类	2013 年 3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正常类贷款	3,065,141	96.99	2,851,980	96.76	2,481,585	96.87
关注类贷款	64,380	2.04	68,324	2.32	58,179	2.27
正常贷款合计	3,129,521	99.03	2,920,304	99.08	2,539,764	99.14
次级类贷款	15,454	0.49	13,269	0.46	9,042	0.35
可疑类贷款	11,481	0.36	9,793	0.33	8,450	0.33
损失类贷款	3,802	0.12	3,933	0.13	4,494	0.18
不良贷款合计	30,737	0.97	26,995	0.92	21,986	0.86
合计	3,160,258	100.00	2,947,299	100.00	2,561,750	100.00

4.3.2 流动性风险管理

报告期内，本行密切跟踪国内外经济金融形势，关注央行公开市场操作动向和市场状况，加强统筹预判和提前布局，动态平衡非信贷资金的配置，确保了流动性的平稳和安全。制定了 2013 年全行流动性风险指标，确定了总体的流动性风险偏好；加强现金流缺口分析、流动性压力测试分析；优化和完善 FTP 定价机制，提升价格敏感度和资

产负债配置效率。

截至 2013 年 3 月末，按中国银行业监管口径计算，反映本行流动性状况的有关指标如下：

主要监管指标 (%)	2013 年 3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性比例 (本外币)	41.27	37.93
存贷比(本外币)	74.28	72.71

4.3.3 市场风险管理

报告期内，本集团持续加强对市场形势的分析，有效控制市场风险。设定集团市场风险限额，下发全行执行，做好市场风险工作布局；持续加强对利率、汇率等主要风险点的监控，并做专题分析，主动应对、化解风险点；推进市场风险管理信息系统的更新建设，提升自动化管理水平；根据监管要求，积极配合内部模型法首批达标的申报工作。

4.3.4 操作风险管理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深化操作风险管理工具应用，进一步增强操作风险识别和掌控力。强化操作风险事件报告机制，及时全面收集、审核全行操作风险事件，并重点加强对操作风险事件和典型案例的分析。制订全年操作风险与控制自我评估方案，提升分行根据业务管理需求评估自主性安排。完成分行外包风险调查，建立分行外包管理台账。开展总行市场部和托管部业务连续性管理试点工作。操作风险高级法项目建设有序推进，确定了操作风险高级计量法建模方案。

4.3.5 反洗钱

报告期内，本行继续深化反洗钱工作，加强跨分行、跨地区重点可疑交易监控和上报，开展反洗钱全流程集中化处理试点工作。推进反洗钱系统建设，完成反洗钱特殊名单检索、可疑交易监测分析等功能模块业务需求编写和评审，公布反洗钱公共规则，包括反洗钱特殊名单检索规则、业务系统反洗钱数据规范、影像系统联机查询规则等。

4.4 内控制度

2013 年第一季度，本行内控体系运行总体平稳。本行采取的内控措施主要有：一是改进公司授信组织架构和管理体制，撤销区域授信审批中心，将其现有审批职能上收至总行授信部，组建北京授信审批

部；推进统一授信管理体制建设，逐步将转型和新兴业务纳入统一授信管理。二是进一步完善零贷授信和风险管理体系，制订零售信贷政策和投向指导意见，逐步完善零贷授权审批和集体审贷制度，启动设立省直分行零贷部内的零贷授信审批中心，着手建设零贷风险管理小中台。三是进一步规范理财业务运作，制订理财业务设计、投资及全流程管理办法，完善理财产品对接项目额度管理，对项目资产按信贷业务要求进行投后管理；根据银监会最新要求，按成本可算、风险可控、信息披露的原则进行产品设计和投资运作。四是全力防范和化解资产风险，继续贯彻国家产业政策，制订 2013 年行业授信政策及信贷投向指引，严控重点风险领域和“两高一剩”行业信贷投放；开展重点领域专项风险排查和信用风险防范化解，促进全行资产质量持续稳定。

4.5 展望

下季度，本集团将密切关注经济金融环境和市场竞争态势的变化，持续推动“两化一行”战略，突出创新优势和业务特色；认真贯彻国家宏观经济政策，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多渠道增收节支，提高资源配置效率；全面加强风险管理，保持较好的信贷资产质量。

§5 资本充足率信息

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本行开始执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依照有关规定，本集团及本行 2013 年一季度资本充足率信息如下：

5.1 资本充足率

2013 年一季度末，现行法下本集团资本充足率为 13.67%，核心资本充足率为 10.97%；本行资本充足率为 13.55%，核心资本充足率为 10.95%。

2013 年一季度末，权重法下本集团资本充足率为 13.06%，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和一级资本充足率均为 10.31%；本行资本充足率为 12.87%，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和一级资本充足率均为 10.15%。

本行权重法、现行法下各级资本充足率均符合监管要求。

2013 年一季度末，本行现行法下各级资本充足率情况如下：

项目	集团	银行
核心资本充足率	10.97%	10.95%
资本充足率	13.67%	13.55%

2013 年一季度末，本行权重法下各级资本充足率情况如下：

项目	集团	银行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0.31%	10.15%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31%	10.15%
资本充足率	13.06%	12.87%

5.2 资本净额

2013 年一季度末，本行现行法下集团核心资本净额为 3,818.98 亿元，资本净额为 4,761.37 亿元；现行法下银行核心资本净额为 3,708.03 亿元，资本净额为 4,588.18 亿元。

2013 年一季度末，本行权重法下集团核心一级资本净额和一级资本净额均为 3,967.54 亿元，资本净额为 5,024.88 亿元；权重法下银行核心一级资本净额和一级资本净额均为 3,821.65 亿元，资本净额为 4,845.01 亿元。

2013 年一季度末，本行现行法下资本净额情况如下：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集团	银行
核心资本净额	381,898	370,803
资本净额	476,137	458,818

2013 年一季度末，本行权重法下资本净额情况如下：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集团	银行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396,754	382,165
一级资本净额	396,754	382,165
资本净额	502,488	484,501

§6 刊载一季度报告

一季度报告全文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本行网站（www.bankcomm.com），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仔细阅读本集团第一季度报告全文。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 2013 年一季度业绩公告同时刊载于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及本行网站（www.bankcomm.com），供投资者参阅。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牛锡明

2013 年 4 月 25 日

§7 银行及合并财务报表

7.1 合并资产负债表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3/31/2013 (未经审计)	12/31/2012	项目	3/31/2013 (未经审计)	12/31/2012 (已重述)
资产：			负债：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852,057	816,846	向中央银行借款	213	150
存放同业款项	156,081	172,32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801,201	709,082
拆出资金	164,689	153,787	拆入资金	265,511	204,19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2,639	45,68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4,788	15,410
衍生金融资产	8,464	6,478	衍生金融负债	9,632	7,65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50,249	194,85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3,039	29,560
应收利息	25,785	24,225	客户存款	3,921,783	3,728,412
发放贷款和垫款	3,088,921	2,879,628	应付职工薪酬	2,635	6,89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7,263	203,752	应交税费	11,380	10,728
持有至到期投资	640,977	598,615	应付利息	55,446	50,757
应收款项类投资	30,640	30,395	预计负债	494	481
长期股权投资	1,160	1,158	应付债券	85,353	79,572
投资性房地产	187	18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	5
固定资产	38,229	37,822	其他负债	54,658	49,029
在建工程	10,346	7,714	负债合计	5,236,151	4,891,932
无形资产	1,526	1,363	股东权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407	12,501	股本	74,263	74,263
其他资产	105,758	86,054	资本公积	113,339	112,407
			盈余公积	82,975	82,947
			一般风险准备	34,340	34,309
			未分配利润	95,515	77,86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955)	(1,87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398,477	379,918
			少数股东权益	1,750	1,529
			股东权益合计	400,227	381,447
资产总计	5,636,378	5,273,379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5,636,378	5,273,379

7.2 银行资产负债表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3/31/2013 (未经审计)	12/31/2012	项目	3/31/2013 (未经审计)	12/31/2012 (已重述)
资产:			负债: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851,541	816,345	向中央银行借款	13	-
存放同业款项	153,234	169,87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804,958	711,755
拆出资金	168,445	157,047	拆入资金	202,481	150,08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2,014	44,95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4,788	15,410
衍生金融资产	8,464	6,478	衍生金融负债	9,632	7,65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50,249	194,85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2,389	29,475
应收利息	25,769	24,205	客户存款	3,921,855	3,726,167
发放贷款和垫款	3,083,476	2,876,774	应付职工薪酬	2,421	6,55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5,000	201,436	应交税费	11,015	10,477
持有至到期投资	639,761	597,558	应付利息	54,895	50,338
应收款项类投资	29,956	30,020	预计负债	494	481
长期股权投资	12,178	11,176	应付债券	80,247	77,572
投资性房地产	187	18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	-
固定资产	33,415	33,591	其他负债	43,036	38,981
在建工程	10,344	7,712	负债合计	5,158,237	4,824,944
无形资产	1,502	1,338	股东权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329	12,434	股本	74,263	74,263
其他资产	26,415	15,965	资本公积	113,276	112,362
			盈余公积	82,651	82,651
			一般风险准备	33,902	33,902
			未分配利润	92,703	75,50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753)	(1,682)
			股东权益合计	395,042	376,999
资产总计	5,553,279	5,201,943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5,553,279	5,201,943

7.3 合并利润表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 (未经审计)	20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 (未经审计, 已重述)
一、营业收入	42,187	36,515
利息净收入	32,031	28,813
利息收入	61,214	58,037
利息支出	(29,183)	(29,22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6,934	5,595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7,735	6,35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801)	(758)
投资收益/(损失)	491	13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14)	(213)
汇兑收益/(损失)	64	739
保险业务收入	379	225
其他业务收入	2,302	1,220
二、营业支出	(19,330)	(16,065)
营业税金及附加	(2,921)	(2,633)
业务及管理费	(8,648)	(8,162)
资产减值损失	(5,284)	(3,921)
保险业务支出	(342)	(214)
其他业务成本	(2,135)	(1,13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857	20,450
加: 营业外收入	69	61
减: 营业外支出	(43)	(1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883	20,494
减: 所得税费用	(5,133)	(4,58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750	15,90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706	15,877
少数股东损益	44	28
六、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24	0.26
七、其他综合收益	854	374
八、综合收益总额	18,604	16,27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559	16,24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5	35

7.4 银行利润表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 (未经审计)	20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 (未经审计, 已重述)
一、营业收入	40,613	35,421
利息净收入	31,537	28,498
利息收入	59,976	57,107
利息支出	(28,439)	(28,60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6,436	5,05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7,211	5,77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775)	(717)
投资收益/(损失)	417	12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38)	(218)
汇兑收益/(损失)	70	737
其他业务收入	2,191	1,224
二、营业支出	(18,464)	(15,468)
营业税金及附加	(2,878)	(2,593)
业务及管理费	(8,308)	(7,954)
资产减值损失	(5,185)	(3,804)
其他业务成本	(2,093)	(1,11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149	19,953
加: 营业外收入	69	61
减: 营业外支出	(43)	(1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175	19,997
减: 所得税费用	(4,975)	(4,47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200	15,526
六、其他综合收益	843	356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043	15,882

7.5 合并现金流量表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 (未经审计)	20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 (未经审计)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285,490	243,067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63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61,314	6,74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9,638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59,450	55,38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376	5,7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7,693	320,56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214,105	143,174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44,184	22,831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10,903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55,395	42,44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16,521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4,541	26,21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523	7,8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6,681	3,5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266	30,8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6,119	276,8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74	43,66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7,766	43,68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264	6,3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	10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080	50,12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2,906	72,04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756	1,61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662	73,6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582)	(23,53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76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76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5,353	5,1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529	5,15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572	9,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55	1,0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27	10,0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02	(4,8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09)	31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215)	15,59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1,598	209,6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6,383	225,225

7.6 银行现金流量表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 (未经审计)	20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期间 (未经审计)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288,891	242,386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2,394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9,567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58,493	53,88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563	4,8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7,341	310,69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211,510	143,089
向央行借款净减少额	(13)	-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44,225	22,686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	1,951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11,398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55,395	42,441
卖出回购金融负债净减少额	17,086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3,902	25,73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167	7,5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6,572	3,51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228	20,2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2,470	267,2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71	43,4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7,579	43,19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459	6,3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3	10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081	49,61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2,392	71,57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741	1,4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133	72,9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052)	(23,37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2,247	5,1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247	5,15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572	9,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55	1,0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27	10,0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0	(4,8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08)	30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669)	15,52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0,174	208,50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4,505	224,029